广东省商务厅

粤商务交函 [2021] 153号

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团参加第 30 届中国食品博览会暨中国(武汉)国际食品交易会的通知

各市商务主管部门,省政府驻武汉办事处,广州市协作办,有关 行业协(商)会:

第 30 届中国食品博览会暨中国(武汉)国际食品交易会(以下简称"食博会")将于今年 12 月 3—6 日在湖北武汉国际博览中心举办,展览面积 6 万平方米。经省政府同意,我厅将组织广东经贸代表团参会参展,开展"粤贸全国"拓展国内市场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参会目的

贯彻落实全省贸易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,落实我省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方案和十大工程,深入开展"粤贸全国"工作,促进广东企业参与国内大循环,拓展国内国际市场,借助食博会平台展示宣传广东优势食品工业,推介广东发展新优势,支持广东企业开拓我国中部市场,促进省际间经贸交流合作,实现发展共赢。

二、展会概况

本届食博会是由湖北省人民政府、中国商业联合会、中国食品工作协会、武汉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,由商务部、工信部大力支持的食品展会,已连续举办了29届。

本届食博会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,着力推进食品产业供应链、流通链、消费链的高效对接,利用各种优势资源,推进全国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,助推全国消费扩容、品质升级。食博会期间,将举办中国食品产业双向循环高质量发展论坛、2021全国食品工业"三品"成果展、公共品牌发布会、全国食品采购商大会等系类活动。

三、主要工作

- (一)本届"食博会"将组织搭建300平方米广东主题特装展区,重点展示优秀广东食品产业成果、老字号食品类消费品、广东特色水果等。
- (二)参加食博会开幕式及主论坛、巡馆等活动。企业参加 展会期间举办的平行论坛和其他配套活动。
- (三)食博会期间将与湖北省商务厅共同举办"粤贸全国" 广东食品产业产销对接活动,促进广东企业销售和采购,争取形 成贸易额,促成一批意向合作协议等。

四、参会要求

(一)请各单位至少推荐两家本地特色食品工业类产品、老字号食品类消费品或本地特色地方水果等参与广东特装展区展示,产品收集后将择优遴选参展。

- (二)有本地特色食品(水果)的地市商务主管部门,可组团于大会期间举办有关购销专场对接活动。
- (三)各单位要积极发动和组织有意向参与我国中部市场开 拓的企业,以及有项目或意向协议的企业按自愿原则参会。
- (四)请安排1名联络员负责此项工作。联络员和参会企业 名单请于11月10日前按附件要求反馈我厅。
- (五)请省政府驻武汉办事处积极组织湖北当地广东企业参 会并协助联系对接组委会和活动相关部门,协助筹备广东经贸代 表团行程等事项,有关参会企业名单及相关情况、参会期间需我 厅协调的事项请及时反馈我厅。
- (六)为掌握粤鄂两省经贸合作成果,请各地市和商协会广泛梳理收集广东企业在湖北的投资、购销合作项目(含贸易量),统计日期从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,按照附件2要求,于11月15日前报送我厅。
- (七)各团组须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要求。各单位 参会费用自理。具体出发时间、报到、食宿费用等另行通知。 特此通知。

附件: 1. 第十八届中国西部国际博览会报名表

2. 广东与湖北经贸合作成果统计表

广东省商务厅 2021年10月25日

(联系人: 曾初欢,电话: 020-38814207, 15820232963;邮

箱: southfp1230163.com; 杨家平, 020-38812180)

抄送: 本厅商务交流处。

[共印10份]

附件: 1

第 30 届中国食品博览会暨中国(武汉) 国际食品交易会报名表

所属市 (单位):

单位名称								
通讯地址						邮编		
联络员				电话传真			手机	
主营产品					法人代表			
企业所属行业				企业性质				
参会人员	姓名		性别	اِ	单位及职务			手机
企业简介								
(50字左右)								
合作意向及								
投资说明								

注: 此表请发邮件(邮箱: southf p123@163.com, 联系人: 曾初欢,

电话: 020-38814207, 15820232963)。